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核查意见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65 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作为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成新能”、“上市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现将关注函所关注的事项作出如下回复：

**一、请说明收购开封炭素后“大量货源冲击国内市场，导致石墨电极价格断崖式下跌”的具体论证依据，并结合收购后开封炭素实际运营情况、新冠肺炎疫情对开封炭素的具体影响、同行业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等补充说明本次业绩承诺变更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业绩承诺调整方案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回复：

**（一）易成新能收购开封炭素后“大量货源冲击国内市场，导致石墨电极价格断崖式下跌”的具体情况；**

易成新能收购开封炭素于 2019 年 9 月完成股权过户。2020 年一季度国内疫情爆发，二季度海外疫情爆发，市场出现了“大量货源冲击国内市场，导致石墨电极价格断崖式下跌”，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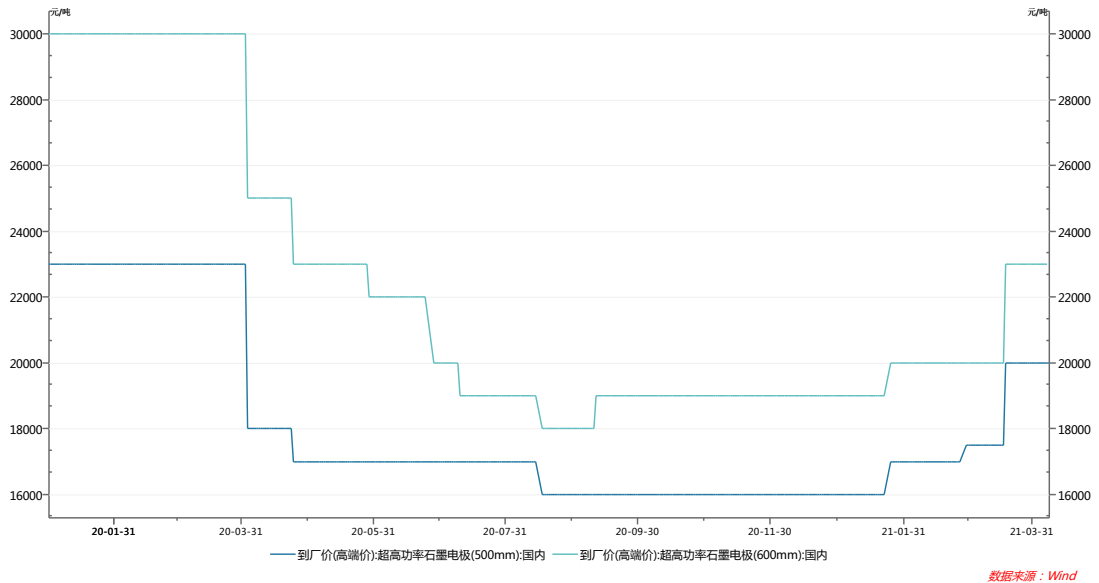
2020 年一季度国内虽然受疫情影响，但是国外疫情并没有爆发，且很多订单是前期所签合同，因此整体出口影响不大。根据百川资讯研究报告，2020 年 1-3 月中国石墨电极出口总量为 8.77 万吨，同比增加 15.18%。

石墨电极工艺流程及生产周期比较长，一般要 3~4 个月的生产周期。2020 年二季度以来，海外疫情爆发，开封炭素产品主要出口地客户也出现停产和减产情况，特别是中东地区更是受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和疫情等多重因素传导影响，订

单取消或延迟，大量货源冲击国内市场。2020年4-6月石墨电极出口量为7.32万吨，同比下降46.61%。

2020年4月开始中国石墨电极市场价格出现大幅回落，超高550mm、600mm石墨电极价格较3月底相比跌幅达17%，较2019年同期相比跌幅达60%。国内石墨电极价格断崖式下跌。具体价格走势如图：

2020年1月-2021年3月石墨电极价格走势



注：上述石墨电极的价格来自于 Wind,数据具有不确定性。

## (二) 本次业绩承诺变更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 1、开封炭素实际经营情况

2020年开封炭素石墨电极产量35,923吨，销量37,161吨。2020年开封炭素实现营业收入91,55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73万元（以上数据经审阅未经审计）。

### 2、新冠肺炎疫情对开封炭素的具体影响

#### (1) 对公司生产的影响

开封炭素2020年1月下旬开始受疫情影响，物流停运，原料无法运送到生产车间，各工序陆续停产，1月25日全面停产，停产时间为18天，2月11日生产系统正式恢复生产；复工复产后受疫情防控影响，一线员工到岗人数不足正常生产岗位员工的50%，直到3月底员工才陆续到岗全面恢复生产。

#### (2) 对公司产品价格的影响

受疫情及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由于石墨电极和针状焦的生产周期较长，前期库存产品和生产线半成品原材料固定成本较高，导致石墨电极和针状焦成本倒挂，行业整体进入亏损状态。

在疫情的影响下，国内外的市场需求萎缩，开封炭素 2020 年石墨电极销售均价为 18,520.84 元/吨（不含税），较 2019 年销售均价 70,462.54 元/吨（不含税）下降 73.72%；2020 年针状焦销售均价为 4,835.91 元/吨（不含税），较 2019 年销售均价 16,834.48 元/吨（不含税）下降 71.27%。

### **(3) 对公司产品市场需求的影响**

2020 年，疫情因素导致钢铁企业电炉炼钢产能发挥不足，处于停工或半停工状态。国内受固定资产投资严重下滑，钢材销量不旺库存攀升、电弧炉吨钢成本较高影响，石墨电极的需求减少。

### **3、同行业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根据中国炭素行业协会对会员企业的统计数据，2020 年超高功率石墨电极产量同比减少 17.93%，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32.40%，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83.50%。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方大炭素披露的三季度报显示，2020 年 1-9 月，方大炭素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79.32%。

根据方大炭素半年度报告显示，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引起的全球性经济增速放缓及部分国家贸易保护主义影响，石墨电极在国内外市场的需求、销售价格下滑，行业内减产、停产、亏损的企业频现。

方大炭素主要从事石墨及炭素制品生产与销售的制造型企业。主要产品有石墨电极、高炉炭砖、炭素新材料和炭素用原料。开封炭素与方大炭素产品结构存在差异。

### **4、本次业绩调整方案**

考虑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及《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的指导意见，经双方协商，拟将原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延期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履行，即变更为：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不低于 73,423.92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141,610.87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209,017.88 万元。

同时，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将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延长十二个月。

除前述外，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在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况下应对公司作出的补偿安排不发生变更。

## 5、本次方案调整的相关依据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对经济的发展并带来了持续的影响，属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九条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情形，第九条“不可抗力”约定如下：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向另一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日以上，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

新冠疫情的不可抗力因素已持续超过三十日，且持续时间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业绩承诺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无法全面履行原协议项下业绩承诺的，不构成违约。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发布的《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中表示：“对于尚处于业绩承诺期的已实施并购重组项目，标的资产确实受疫情影响导致业绩收入、利润等难以完成的，上市公司应及时披露标的资产业绩受疫情影响的具体情况，分阶段充分揭示标的资产可能无法完成业绩目标的风险。在上市公司会同业绩承诺方对标的资产业绩受疫情影响情况做出充分评估，经双方协商一致，严格履行股东大会等必要程序后，原则上可延长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或适当调整承诺内容，调整事项应当在 2020 年业绩数据确定后进行。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应当就调整事项的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

受国内外疫情影响，全球供应链受到毁灭性打击，石墨电极下游客户需求骤减，行业库存积压严重，产品成本严重倒挂，本次疫情的影响属于不能预见、不

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且开封炭素无法在 2020 年度按期实现承诺净利润数具有直接关联。因此本次变更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三）本次业绩调整方案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系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基于开封炭素的实际经营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不可控的客观原因按照公平原则对业绩承诺期进行的适当调整，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的财务数据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事项，不改变原业绩承诺金额、业绩补偿方式、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计算方式等内容，而仅变更了业绩承诺期，对开封炭素 2021 年的经营业绩目标提出了明确的金额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敦促开封炭素受疫情影响后加速提升业绩，从本质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有利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期利益。

**综上，本次业绩承诺变更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业绩承诺调整方案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业绩承诺变更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变更事项不改变原业绩承诺金额、业绩补偿方式、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计算方式等内容，而仅变更了业绩承诺期，对开封炭素 2021 年的经营业绩目标提出了明确的金额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敦促开封炭素受疫情影响后加速提升业绩，从本质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有利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期利益。

**二、请结合开封炭素2020年业绩情况，2021年、2022年经营规划、市场需求、产品价格变动及业绩预测等情况，补充说明公司延长承诺期的合理性及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 （一）2020年业绩情况及2021、2022年经营规划

2020 年开封炭素石墨电极产量 35,923 吨，销量 37,161 吨。2020 年开封炭素实现营业收入 91,556 万元，其中国外销售额占比为 57.46%，国内销售占比为 42.54%。2020 年开封炭素利润总额为-23,585.7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73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阅未经审计）。开封炭素 2020 年度无法达到原预期业绩承诺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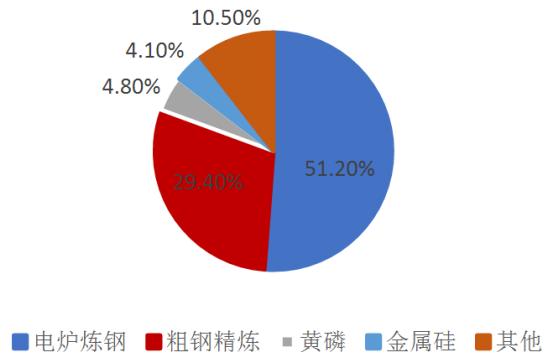
2020 年末，开封炭素基本完成二期扩建，具备 8 万吨/年生产规模（其中焙烧、石墨化产能存在缺口，可通过外部加工解决），为公司规模化发展奠定了基础。2021 年开封炭素将加大国内销售业务。2021 年第 1 季度发货量约 8,003 吨，现有已签订未执行订单约 20,000 吨。目前疫情影响逐步减少，钢铁市场回暖，石墨电极需求增加，开封炭素也正在积极开发客户，拓展销量。

根据开封炭素中长期规划，公司计划 2021 年开始，在 5 年时间内逐步实现产销规模 8 万吨。计划 2021、2022 年产销量分别是 40,000 吨、50,000 吨。

## （二）市场需求

### 1、短流程炼钢的增长驱动石墨电极发展

钢铁冶炼是石墨电极主要应用领域，占石墨电极消费总量的 80% 左右。钢铁冶炼中，电炉炼钢占石墨电极消费总量的 50% 左右，炉外精炼约占石墨电极消费总量的 25% 以上。具体应用领域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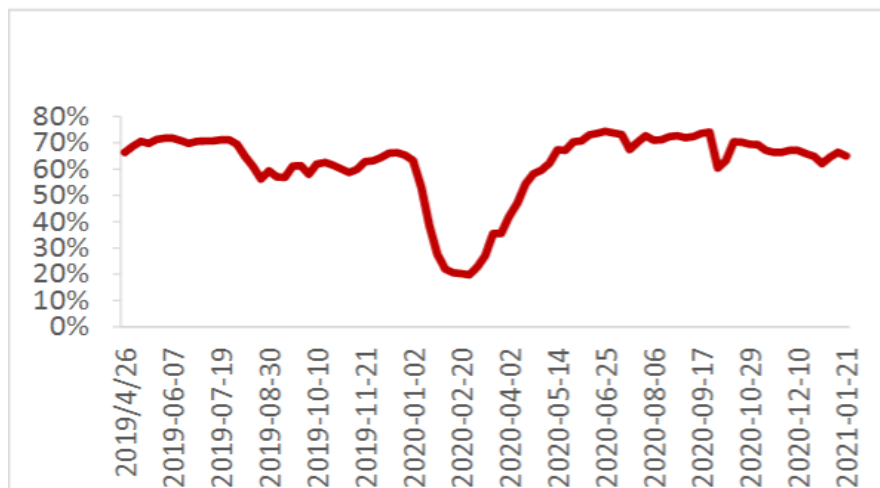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华宝证券研究创新部，数据具有不确定性

长期来看，短流程技术相对长流程有明显优势，以电弧炉为主要生产设备的特钢行业有望快速发展，电炉钢原材料废钢资源未来发展空间较大，因此电弧炉炼钢有望快速发展，从而提振石墨电极需求。从技术看，电弧炉是短流程炼钢的核心设备，短流程炼钢技术在生产效率、环境保护、基建投资成本、工艺柔性等方面相对长流程炼钢技术有明显优势；从下游看，我国约 70% 的特钢及 100% 的高合金钢由电弧炉生产。我国高端特钢未来发展将驱动电炉钢及电炉用石墨电极发展；因此我国钢铁资源蓄积量和废钢消耗量均有较大发展空间，未来短流程炼

钢的资源基础雄厚。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钢铁产业调整政策，明确提出“鼓励推广以废钢铁为原料的短流程炼钢工艺及装备应用。到 2025 年，中国钢铁企业炼钢废钢比不低于 30%。随着各领域“十四五”规划的开始制订，预计短流程炼钢占比提升有望进一步提升上游关键材料石墨电极的需求。

石墨电极产量与电炉钢产量变化趋势一致，未来电炉钢产量增长将驱动石墨电极需求。根据世界钢铁协会和中国炭素行业协会数据，2019 年我国电炉钢产量为 127.4 百万吨，石墨电极产量为 74.21 万吨。我国石墨电极产量、增长率与我国电炉钢产量、增长率密切相关。2019 年，剔除淘汰 50T 以下电炉，全国新建及在产电炉大于 355 台，占比达到 12.8%。我国电炉炼钢占比仍低于全球平均水平，但差距开始逐渐缩小。未来电炉钢产量占比增长空间较大，将驱动电炉用石墨电极的未来需求空间。电炉高开工率有望带动石墨电极需求，电炉开工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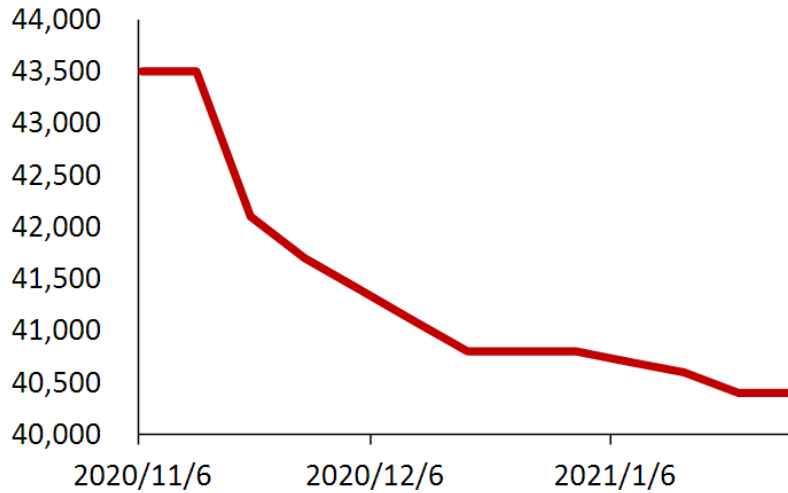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华宝证券研究创新部，数据具有不确定性

## 2、石墨电极供需格局逐步转变

2019 年开始中国石墨电极市场整体供应相对过剩，石墨电极企业也在有效控制开工情况。2020 年虽然全球经济下滑，国外钢厂受新冠疫情影响开工情况一般，但是中国粗钢产量仍然保持稳定增长态势。而石墨电极市场受市场货源较多的影响价格持续下行，石墨电极企业亏损较大，全国主要的一些石墨电极企业在 2020 年四、五月份已显著消耗掉前期库存，现阶段超高大规格市场货源也接近供需平衡点，石墨电极工厂库存已降至低位，具体如下：

单位：吨



数据来源：Wind，华宝证券研究创新部，数据具有不确定性

2019 及 2020 年全球石墨电极需求分别为 137.68 万吨、147.23 万吨，预测未来 5 年内全球的总需求将进一步上升，预计于 2025 年达到 210.44 万吨左右。同时，2021 及 2022 年全球石墨电极供给分别过剩 2.67 万吨和 1.60 万吨，2023 以后将出现供不应求的现象，缺口为-1.79 万吨、-3.90 万吨以及-2.40 万吨。全球石墨电极供需平衡表如下：

单位：万吨

	2019	2020	2021E	2022 E	2023 E	2024 E	2025 E
全球总供给	148.85	152.68	161.08	173.13	185.33	201.81	208.04
全球总需求	137.68	147.23	158.40	171.53	187.12	205.71	210.44
需求平衡	11.17	5.45	2.67	1.60	-1.79	-3.90	-2.40

数据来源：Wind，华宝证券研究创新部，数据具有不确定性

### （三）产品价格变动

进入 2021 年以来，受到河北地区疫情影响，大部分石墨电极厂停产，运输车辆也受到严控，当地石墨电极无法正常交易。国内石墨电极市场普通、高功率部分产品价格上行，市场上 UHP450mm 规格主流价报 1.5-1.55 万元/吨，UHP600mm 规格主流价报 1.85-1.95 万元/吨，涨幅在 500-2000 元/吨不等。原料价格上涨也对石墨电极价格形成支撑，目前国产煤系针状焦价格约 9300 元/吨，油系约 10500 元/吨，进口价格约 1800 美元/吨。根据华宝证券的研究报告，预计 2021 石墨电极在上半年仍有上涨空间，但随着成本增加，下游电炉冶炼需求端或将疲软，预计下半年石墨电极价格将保持平稳。



#### （四）业绩的可实现性

##### 1、开封炭素一季度经营情况

2021 年一季度开封炭素石墨电极产量 11,438 吨，销量 7,230 吨。2021 年一季度开封炭素实现营业收入 24,57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美国制裁对开封炭素销售和结算的影响

2021 年 1 月 5 日，开封炭素被美国 OFAC(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列入 SDN（特别制定国民清单）名单。SDN 名单是 OFAC 管理的经济制裁领域的一份黑名单，禁止或限制相关主体与受制裁对象进行该交易，属于次级制裁(与开封炭素交易的上下游客户和对开封炭素提供帮助和支持的上级公司将会受到制裁)，是美国经济制裁的最高级别。被列入清单的实体在进口、出口、海外资产、外汇结算及国内外交易等方面将面临严苛的限制。

截止目前，制裁事件对开封炭素造成严重影响：

（1）结算影响。外币收付业务全面停止；部分银行人民币结算业务暂停；部分银行要求销户。

（2）融资影响。开封炭素 1 月初贷款规模约 110,000 万元，3 月份已归还交通银行 10,000 万元，中国进出口银行 40,000 万元，归还建设银行贷款 3,500 万元，均未续贷。截至 3 月底贷款余额 50,400 万元、应付银行敞口 3,423 万元，其中 6 月份到期贷款 14,700 万元，11 月份到期 7,000 万元，12 月份到期 28,700 万元，从近期与银行沟通的情况来看，贷款及授信业务受影响很大，没有续贷的可能性，资金周转压力巨大。

（3）对原料采购和生产的影响。公司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本体和接头须部分或者全部使用进口油系针状焦，受制裁事件影响短期内无法采购，生产进度迟滞，对生产造成较大影响。

##### （4）对销售的影响。

①回款影响。受制裁影响，出口回款受阻，银行因担心美国制裁不予办理外汇结算。截止 1 月 5 日，出口产品应收账款 4,455 万元（人民币），被制裁后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收回货款 260 万元，截止目前仍有 4,195 万元货款未能收回，很可能形成坏账，对开封炭素收益造成较大影响。

②销售量影响。A、一季度出口计划 6750 吨，因被制裁出口业务全面停止。

B、后三季度影响：2-4 季度出口计划无法执行；部分客户因担心制裁影响，已提出中止合同执行，影响销量约 5000 吨。

### 3、应对措施

开封炭素面对日益复杂的市场环境，始终坚持走以人为本、科技带动、促进发展的路子，增强了企业的竞争力和自身实力，并拟通过如下措施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业绩提升：

1) 经营方面。开封炭素正积极与金融机构、涉外律所及相关部门沟通，认真研究政策，采取措施，降低影响，寻求突破。在制裁事件持续发酵的情况下，与政府和金融机构沟通，保障开封炭素人民币结算业务和融资授信业务的正常进行，以确保开封炭素财务相关业务的正常运转。

2) 销售方面。1、转变销售模式，促进国内大循环，产品由外销转内销，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重点开发国内新增电炉钢厂。2、打破惯性思维和套路，创新营销模式，稳定和扩展国内大规格电极市场，依靠先进的生产技术、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稳步提高国内销量和市场占有率；3、增强对市场变化的把握和应对能力，巩固传统市场，开拓高端市场，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和经营创现能力；4、建立和健全公司销售考核办法和激励机制，激发销售人员开发市场的热情。

3) 顶住疫情冲击，强化生产全成本控制，深入挖掘经营潜力，有效发挥经营管理的支撑作用。完善供应商体系建设，强化比质比价采购，加强市场研判，实时关注原辅料市场价格，择机低价采购，降低物资采购成本。

4) 开展疫情防控宣传，研究制订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加强人员进出管控，通过筛、防、控、治、宣等一系列“组合拳”，将疫情影响降至最低。

综上，开封炭素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未达到预期业绩目标，申请延期一年后，开封炭素将通过增强成本管控能力，降本增效，优化产能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扩大销售规模等措施，降低不可控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开封炭素通过一系列应对措施，努力改善经营状况，尽最大努力实现业绩目标。

### (五) 风险提示

开封炭素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未达到预期业绩目标，申请延期一年后，开封炭素将通过增强成本管控能力，降本增效，优化产能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扩大销

售规模等措施，降低不可控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开封炭素通过一系列应对措施，努力改善经营状况，尽最大努力实现业绩目标。若市场环境持续恶化，或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未能有效应对市场环境的不利影响，则开封炭素存在不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

####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业绩承诺期具有合理性。开封炭素开封炭素将通过增强成本管控能力，降本增效，优化产能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扩大销售规模等一系列措施，努力改善经营状况，尽最大努力实现业绩目标。若市场环境持续恶化，或其采取的相关措施未能有效应对市场环境的不利影响，则开封炭素存在不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上市公司已就前述事项进行了风险提示。

**三、请结合补偿义务人的资金状况、资信情况等说明业绩承诺方的履约能力，其自身是否已采取充足保障措施以保证及时、有效地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公司为保证业绩承诺方履行相关补偿义务采取的措施及可行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根据《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若需补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应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完全履行约定的补偿义务的，或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被冻结、强制执行或其他原因被限制/无法进行回购且/或转让的，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应就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足额补偿。

#### （一）补偿义务人的资金状况、资信情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9 年营业收入突破 1,500 亿元，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137.53 亿元，资产总额 1,984.02 亿元，负债总额 1,554.06 亿元，利润总额 7.57 亿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20 年 8 月 3 日经中诚信国际评定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其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违约风险极低，且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与各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根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提供的征信报告，截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企业信用良好，未有被追偿债务，未有相关不良账户及交易，能够进一步增强其履约能力。

## （二）补偿义务人持股情况

在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开封炭素 100% 股权交易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获得 87,708.41 万股。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为 97,775.52 万股，其中质押的股份仅为 5,033.55 万股，质押比例为 5.15%，质押比例较低，不影响业绩补偿的履行。

综上，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已采取充足保障措施以保证及时、有效地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 （三）上市公司为保证业绩承诺方履行相关补偿义务采取的措施及可行性

上市公司将密切关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经营状况以及持股动态，若发现其有异常经营行为，上市公司将与其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保证其履行相关补偿义务。

##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产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2020 年 8 月 3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其履约能力强。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完全履行约定的补偿义务的，或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被冻结、强制执行或其他原因被限制/无法进行回购且/或转让的，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应就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足额补偿。如未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经营不善导致信用状况恶化，可能存在不能履约的风险。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已采取充足保障措施以保证及时、有效地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上市公司将密切关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经营状况以及持股动态，若发现其有异常经营行为，上市公司将与其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保证其履行相关补偿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2日